



240800340491



黑龙江元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LJYX-SZ-202512-066 (JX)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末梢水)
样品来源 集贤县福盛正宗杀猪菜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2025 年 12 月 18 日



说 明

一、检测报告未加盖红印“黑龙江元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批准人签章无效。

二、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黑龙江元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三、本检测报告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四、委托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可在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五、本检测报告仅限协议规定范围内用途有效，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活动。

六、本检测报告共打印二份，一份由检测机构存档，一份交委托方。

七、我公司仅对有效的完整检测报告负责。



扫二维码，加微信，业务咨询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九道街华富药业有限公司院内化验室（二楼东侧）

邮政编码： 151100

联系电话： 0455-7998678 13936029807

黑龙江元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检测报告编号：HLJYX-SZ-202512-066 (JX)

第 1 页 共 2 页

一、 基本信息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末梢水）	样品状态	液态、无包装
委托单位	集贤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样品消毒方式	次氯酸钠
样品来源	集贤县福盛正宗杀猪菜	送样日期	2025.12.09
送样人	——	送样人联系方式	——
接样人	徐丽	接样日期	2025.12.09
检测类别	委托	样品数量	1000 mL
检测项目	氯酸盐、二氯乙酸、三氯乙酸、砷、汞		
检测地址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九道街华富药业有限公司院内化验室（二楼东侧）		
检测结论	该样品所检指标符合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规定。 以下空白		
编制人	毕艳丽		
审核人	李仕欣		
批准人	董士芬		
批准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黑龙江元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检测报告编号：HLJYX-SZ-202512-066 (JX)

第 2 页 共 2 页

二、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信息					
序号	项 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1	氯酸盐	GB/T 5750.10-2023 (21.2) 离子色谱法	离子色谱仪	YC3000	SPYC19393
2	二氯乙酸	GB/T 5750.10-2023 (15.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离子色谱仪	IC6000	2112846812502250030
3	三氯乙酸	GB/T 5750.10-2023 (16.2) 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离子色谱仪	IC6000	2112846812502250030
4	砷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19043031
5	汞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19043031
三、检测项目及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GB 5749-2022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单位	备注
1	氯酸盐	≤0.7	<0.005	mg/L	
2	二氯乙酸	≤0.05	<0.0037	mg/L	
3	三氯乙酸	≤0.1	<0.0044	mg/L	
4	砷	≤0.01	<0.001	mg/L	
5	汞	≤0.001	<0.0001	mg/L	

以下空白